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 年 12 月 13 日，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决议公告》以及《关于召开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上相关公告详见 2014 年 12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公司发布关于召开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12 月 30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4 年 12 月 29 日～2014 年 12 月 3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15:00～2014 年 12 月 30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

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12 月 2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具有的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7006 号开发科技大厦二楼五号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证券帐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4 年 12 月 23 日~2014 年 12 月 29 日每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6: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北路 7006 号长城开发大厦 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谨慎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 1、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 2、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它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 (1)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7006 号
- (2) 邮政编码：518035
- (3) 联系电话：0755-83200095；0755-83205285
- (4) 传 真：0755-83275075
- (5) 联 系 人：葛伟强 李丽杰

2、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审 议 议 题	投 票 指 示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户：

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021

2、 投票简称：开发投票

3、 投票时间：2014 年 12 月 30 日的股票交易时间，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开发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 案	申报价格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身份验证后即可进行网络投票。

1、 办理身份认证手续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15:00 至 2014 年 12 月 30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 注意事项

(1)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 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